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#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(工) 2020-017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  
四十条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  
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|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|--|
| 建设单位(个人) | 广东御膳厨调味品有限公司   |
| 建设项目名称   | 广东御膳厨调味品有限公司<br>调味品生产项目(二期)  |
| 建设位置     | 阳西县中山火炬(阳西)产业转移工业园<br>A02-10号地块  |
| 建设规模     | 宿舍楼6层，污水处理站1层。<br>建筑占地面积922.80m <sup>2</sup> ，建筑总面积3850.34m <sup>2</sup> 。 |
| 附图及附件名称  |  |

《建房(建设)呈批表》

## 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建设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发证机关

阳西县自然资源局

日期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日